

评审意见汇总表

标包名称：皋兰县司法局皋兰县委县政府法律服务项目（第二包）

标包编号：132001JH620122054-2



供应商名称	评审步骤	评审内容	评审意见
北京德恒（兰州）律师事务所	评审环节：资格审查	中小企业声明函	马静：不属于小微企业
			朱昌炯：不属于小微企业
			彭小萍：不属于小微企业要求
			刘英：不属于小微企业
			雷建国：不属于小微企业要求
北京大成（兰州）律师事务所	评审环节：资格审查	中小企业声明函	朱昌炯：不属于小微企业
			彭小萍：不属于小微企业要求
			刘英：不属于小微企业
			雷建国：不属于小微企业要求
			马静：不属于小微企业

资格审查人员签名： *马静 朱昌炯 雷建国 彭小萍 刘英*

监标人签名：

评标得分汇总表

标包名称：皋兰县司法局皋兰县委县政府法律服务项目（第二包）

标包编号：132001JH620122054-2

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投标报价(元)	详细评审得分	投标报价得分	得分汇总	名次
1	甘肃云钦律师事务所	200,000.00	55.80	25.0	80.80	1
2	甘肃魏列文律师事务所	386,000.00	65.80	12.95	78.75	2
3	甘肃达而成律师事务所	390,000.00	59.00	12.82	71.82	3
4	甘肃金城律师事务所	300,000.00	54.00	16.67	70.67	4
5	甘肃久铭律师事务所	410,000.00	50.20	12.2	62.40	5
6	上海中联（兰州）律师事务所	400,000.00	43.40	12.5	55.90	6

磋商小组成员签名：     

监标人签名：